

## (上接 D108 版)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165,564,649.45	179,489,139.96	180,242,133.13	187,822,37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45,069.52	27,148,350.15	6,881,719.00	35,884,38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27,726.57	22,979,308.88	5,023,119.00	34,641,07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2,860.52	16,682,821.04	-20,084,684.47	99,435,544.29

上述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信息

###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5,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股)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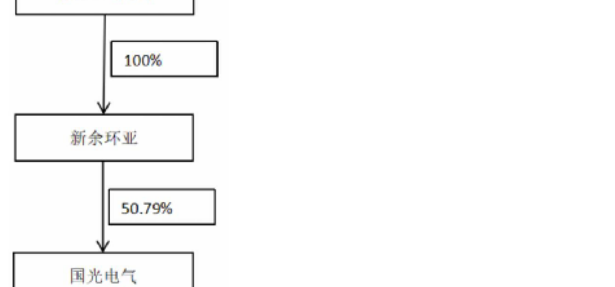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期末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包含回购专户中的普通股股份数量(股)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等其他限售情形	股东类型
张亚周	15,277,205	55.045218	9,379	55,045,218	无	境内自然人
新余环亚	2,903,900	10.160315	50	18,160,315	无	其他
张亚周	1,677,341	5.870693	5,42	5,870,693	无	其他
张亚周	1,903,966	6.681307	1,83	0	无	其他
张亚周	469,186	1.642152	1,52	1,642,152	无	其他
张亚周	340,000	1.190000	1,10	1,19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亚周	1,115,286	3.851268	1,03	0	无	其他
张亚周	829,123	2.821123	0,76	0	无	其他
张亚周	777,477	2.677477	0,72	0	无	其他
张亚周	255,860	0.874039	0,62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存托凭证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74,544.89 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18.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9,035.50 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45.5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514.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2.7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9

##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琛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稽核,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全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按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状况、薪酬政策及可持续发展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和经营成果。  
全体监事保证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一致同意该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由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与其所建立的聘任合

同或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票 0 票。

监事会意见:列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应当予以剔除的情形,不存在违反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违反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监事会对授予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如下: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0

##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利润分配方案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权激励对象: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的激励对象。  
● 股权激励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9%,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9.50%。  
● 股权激励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股权激励授予价格:不低于授予激励对象所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授予价格。  
● 股权激励授予条件:激励对象在授予前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情形,且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且未发生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禁止授予的情形。

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二十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三十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四、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七、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八、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四十九、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五十、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五十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2.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4.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5.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6. 公司在授予前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